又回顾1990年2月22日安全理事会主席所作声明[49]中呼吁两族领导人表现出必要的善意和灵活性，同秘书长合作，使会谈的结果成为朝向解决塞浦路斯问题跨出的一大步，

表示遗憾的是，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成立已逾二十五年，而塞浦路斯问题的各方面仍未能经过谈判获得解决，

关切到最近在纽约举行的会谈未能就商定一项全面协议的大纲取得结果，

1. 特别**重申**其1975年3月12日第367(1975)号决议，并重申支持1977年[53]和1979年[54]两族领导人之间的高层协议，其中双方承诺建立两族的塞浦路斯联邦共和国，以保障塞浦路斯的独立、主权、领土完整和不结盟，并排除整体地或部分地同任何其他国家合并，也排除任何形式的分治或分离；

2. **表示**全力支持秘书长当前为执行关于塞浦路斯的斡旋任务所作的努力；

3. **呼吁**两族领导人继续努力，自由达成一项双方都能接受的解决办法，其中规定，按照本决议及1977年和1979年高层协议，建立一个在国体上是两族、在领土上是两区的联邦，并在平等地位上同秘书长合作，如1989年6月所商定的，首先紧急地完成全面协议的大纲；

4. **请**秘书长继续斡旋，以便尽早取得进展，并为此目的提出各种有利于讨论的建议，来协助两族人民；

5. **呼吁**有关各方避免采取任何可能使局势恶化的行动；

6. **决定**继续积极审议此局势和目前的努力；

7. **请**秘书长在其定于1990年5月31日以前提出的报告中，通报安全理事会关于恢复集中会谈和按照本决议商定一项全面协议大纲所取得的进展。

第2909次会议一致通过。

[53]《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三十二年，1977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S/12323号文件。

[54]同上，《第三十四年，1979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S/13369号文件，第51段。

决　　定

1990年6月15日，安理会第2928次会议决定邀请塞浦路斯、希腊和土耳其的代表参加讨论题为"塞浦路斯局势：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S/21340和Add.1)"[55]的项目，但无表决权。

在同次会议上，安理会又决定，按照暂行议事规则第39条，向厄泽尔·科拉伊先生发出邀请。

1990年6月15日
第657(1990)号决议

安全理事会，

注意到秘书长1990年5月31日和6月13日关于联合国塞浦路斯行动的报告[56]，

又注意到秘书长建议安全理事会将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的驻留期限再延长六个月，

注意到塞浦路斯政府已经同意，鉴于岛上的现况，1990年6月15日以后联塞部队仍有驻留塞浦路斯的必要，

重申1964年3月4日第186(1964)号决议和其他有关决议的各项规定，

1. **再次延长**根据第186(1964)号决议成立的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在塞浦路斯的驻留期限至1990年12月15日为止；

2. **请**秘书长继续其斡旋任务，随时将所获进展通知安全理事会，并于1990年11月30日以前就本决议的执行情况提出报告；

3. **呼吁**所有有关各方继续同联塞部队在现有任务的基础上合作。

第2928次会议一致通过。

[55]见《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第四十五年，1990年4月、5月和6月份补编》。

[56]同上，S/21340和Add.1号文件。